

漁農自然護理署就 SKDC(M)文件第 13/24 號的回應

「西貢區地區關注議題—環境衛生」地區諮詢概要

本署於 2017 年開始推行野豬捕捉及避孕／搬遷先導計劃，並在 2019 年將有關計劃恆常化，期間積極捕捉野豬進行絕育，共搬遷約 800 頭野豬及為約 450 頭野豬絕育。但是，雌豬約一歲就開始生育，一年可生兩胎，每胎可生 4 至 6 頭，一年出生的野豬可高達數千頭。這意味着有關措施遠遠追不上野豬的繁殖速度。此外，許多習慣在市區活動或被人餵飼的野豬，在搬遷後亦不斷返回市區，對市民造成滋擾或構成安全威脅。

本署在保障公眾安全和公共衛生的前提下，以多管齊下的策略致力減少野豬對公眾造成的滋擾。自 2021 年 11 月起，本署定期在市區及郊區有野豬出沒、曾經發生野豬傷人或其可能對公眾構成危險的地點捕捉及人道處理野豬；亦在接獲市民或其他政府部門報告有關野豬的出沒時，按需要採取相關行動。本署於 2023 年進一步調撥資源，增加行動次數，並透過設置網路監控攝影機監測，配以新型捕獸器，提升行動效率。截至 2024 年 5 月，本署已進行超過 460 次捕捉行動，人道處理共約 1,000 頭野豬。過去一年，本署在西貢區共捕獲及人道處理共 83 頭野豬，另外今年亦在五桂山一帶人道處理共 20 頭野豬。本署的統計顯示 2023 年野豬整體數目為約 1,360 頭，比 2022 年的約 1,830 頭減少約 26%；野豬傷人個案為 9 宗，比 2022 年的 36 宗下降約 75%。本署會繼續在西貢區進行野豬監測工作，並會按實際情況安排相關行動。

此外，野豬會受垃圾箱內的棄置食物所吸引。要有效預防野豬在民居附近出沒，必須改善相關垃圾收集設施，例如將垃圾箱固定以防止被野豬推翻，或使用能防止野生動物滋擾的垃圾收集設施等。本署已建議相關部門及管業處改善廢物收集設施，以解決野豬滋擾及環境衛生的問題。

就五桂山及茅湖山一帶的非法餵飼野豬情況，本署已加強巡查執法並於去年檢控了 3 名餵飼人士。本署亦已於野豬出沒地點附近張貼宣傳海報，提醒市民切勿餵飼野豬及遇到野豬的注意事項。

根據現行《野生動物保護條例》（第 170 章）規定，全港一律禁止餵飼野生動物（包括野豬），違者會被檢控，一經定罪，最高

可被判罰款一萬元。為進一步遏止非法餵飼活動，政府已於 2023 年 11 月向立法會提交《2023 年野生動物保護（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提高非法餵飼的最高刑罰至十萬元及監禁一年；同時就非法餵飼引入定額罰款機制，金額訂為五千元；以及擴大執法人員的人選類別等。《條例草案》已於 2024 年 5 月獲立法會通過，並將於 2024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

2024 年第一季度起，本署推出新一系列以「全城唔餵」為主題的宣傳教育活動，更廣泛接觸不同年齡層的市民，教育公眾餵飼野生動物及野鴿帶來的負面影響及解釋最新的禁餵規定和相關罰則，包括推出多條宣傳短片、刊登廣告、擺設宣傳街站、於非法餵飼黑點懸掛宣傳橫額和派發相關小冊子及海報等。

漁農自然護理署  
2024 年 6 月